

# 114 學年度 圖書館 藝文推廣系列活動

## 一、閱讀達人活動計畫

一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上學期

1. 採計時間：上學期開學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2. 採計內容：本校圖書館借閱系統之紙本書籍借閱紀錄。
3. 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同學。

(二)下學期

1. 採計時間：下學期開學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。
2. 採計項目：本校圖書館借閱系統之紙本書籍借閱紀錄。
3. 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同學。

二、每學期統計借閱數量取前 5 名(若有借閱數相同以致超過 5 名者，得以增加得獎名單)，每名各頒發禮券 300 元。

三、頒獎時間：約於每年的一月與六月。

四、活動經費：由圖書館相關經費之「藝文推廣回饋金」項目下支應。

## 二、圖書借閱大樂透活動計畫

一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採計時間：

1. 上學期：上學期開學日至 12 月 31 日止。
2. 下學期：下學期開學日至 05 月 31 日止

(二)實施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生。

(三)實施方式：凡至圖書館借閱書籍，每次(不限本數)可得一抽獎序號(每日以獲一個序號為限，隔日可再繼續累積)。

二、期末則依抽獎序號隨機抽出 20 個號碼(不得重複獲獎)，每名頒發禮券各 100 元。

三、抽獎時間：於每年的一月與六月

四、活動經費：由圖書館相關經費之「藝文推廣回饋金」項目下支應。

## 三、閱讀存摺積點活動計畫

一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採計時間：113 年 11 月 13 日~。

(二)實施對象：凡持有本校閱讀存摺(表)之在校生(可至圖書館申請)。。

(三)實施方式：

### 1. 閱讀存摺點數累積方式：

- (1) 凡參加圖書館所辦理之活動、研習、講座、利用教育者，每次均可獲得 10 點點數。
- (2) 凡申辦成大圖書館借書證者，即可獲得點數 10 點(每人僅限 1 次)。
- (3) 凡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投稿成功未淘汰者，每次即可獲得點數 20 點。  
凡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投稿成功未淘汰者，每次即可獲得點數 50 點。
- (4) 每借書一本(含電子書)，並附心得(100 字~150 字)且通過審核者，即可獲得點數 20 點。
- (5) 凡對新書書寫推薦文(20 字內)且獲錄用者，每錄用一則即贈 10 點。

■ 以上 4、5 兩點之心得及推薦文格式請於圖書館領取或至學校圖書館網頁下載。

### 2. 閱讀存摺(表)點數兌換及獎勵：

- (1) 閱讀點數可兌換本圖書館所提供之禮品或學校行政獎勵。
- (2) 閱讀點數每累積達 100 點、300 點、500 點、800 點、1000 點及 1200 點或以上者，可至圖書館兌換獎勵品(每學期禮品品項及數量會依經費多寡而有所變動)。或每滿 200 點，即可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第六條第 8 款「參加學校辦理之各項活動或競賽成績表現優良者」，給予嘉獎一次，此項獎勵以每學期為計算單位，最多給予三次。

### 二、注意事項：

1. 個人應妥善保管自身之閱讀存摺表(須至圖書館申請方會給予)，且僅限本人使用，並嚴禁由他人代為使用，如經發現者，除追還點數及禮品或嘉獎外，亦會依校規予以處置。
2. 凡參加小論文、閱讀心得比賽，以及讀書心得與推薦文寫作者若有抄襲者，將收回點數、禮品或嘉獎，並依校規懲處。
3. 請於可獲點數事實發生一週內自主提出完成登錄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4. 每學期禮品品項及數量會依經費多寡而有所變動，且兌完即止，如有未兌之點數，可於下學期再申請兌換，惟如畢業典禮後，所餘點數則自動失效。